

DB 3304

浙江省嘉兴市地方标准

DB 3304/T 056—2023

代替 DB 3304/T 056—2020

产品质量安全"一图一码"工作规范

Specifications for product quality and safety "one picture and one yard"

2023 - 01 - 05 发布

2023 - 02 - 05 实施

嘉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发布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代替DB3304/T 056—2020《产品质量安全“一图一码一指数”工作规范》，与DB3304/T 056—2020相比，除结构调整和编辑性改动外，主要技术变化如下：

——修改了产品质量安全地域图和质量安全码的术语和定义（见3.1、3.2），删除了产品质量安全指数的术语和定义（见2020版的3.3）；

——修改了产品质量安全地域图的“风险评估”要求（见4.1）；

——修改了“预警解除”的要求（见4.2.3）；

——修改了质量安全码的“赋码要求”（见5.1）；

——删除了“赋码获取”、“亮码要求”的规定（见2020版的5.1.3、5.2）；

——删除了“产品质量安全指数”的规定（见2020版的第6章）。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嘉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提出并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嘉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马云龙、刘增、黄健民、毛海雁、郑玲、刘佳莹、安然、楼诗峥、徐如珍。

本文件及其所替代文件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

——2020年首次发布为 DB3304/T 056—2020；

——本次为第一次修订。

产品质量安全“一图一码”工作规范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产品质量安全“一图一码”的术语和定义、产品质量安全地域图、产品质量安全码等内容。

本文件适用于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18284 快速响应矩阵码

GB/T 21049 汉信码

DB3304/T 055—2023 产品质量安全分级分类分色通则

3 术语和定义

DB3304/T 055—2023界定的以及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产品质量安全地域图 geographical map of product quality and safety

根据区域内产品质量安全风险企业占比情况,以不同颜色标识地图区域,直观展示该区域风险企业分布情况的地图。

3.2

产品质量安全码 product quality and safety code

根据企业履行产品质量主体责任状况及质量违法情况,将企业分为高风险、低风险两个类别,并生成的彩色二维码。

4 产品质量安全地域图

4.1 风险评估

4.1.1 按 DB3304/T 055—2023 中 4.3 条的要求将产品质量安全地域图分为红色区域、橙色区域、黄色区域、绿色区域。

4.1.2 应动态实时更新产品质量安全地域图信息,运用数字技术实现数据实时共享和比对,发现异常风险及时处理。

4.2 风险预警

4.2.1 预警发布

应对红色区域、橙色区域的县(市、区)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发出预警。

4.2.2 预警响应

县（市、区）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制定整治方案，报设区市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并做好以下工作：

- a) 对预警区域的产品生产企业进行调查摸底，建立生产企业的产品质量信息档案；
- b) 对预警区域内企业进行分类指导，提出整治要求，实施有针对性的整治；
- c) 对整顿期满后经再次复查仍不合格的产品生产企业，依法吊销企业相关证照。

4.2.3 预警解除

4.2.3.1 设区市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应制定验收方案，在县（市、区）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提出验收申请后，对该区域高风险企业进行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批次不合格率高于 10% 时验收不予通过。

4.2.3.2 预警区域通过验收的，由设区市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发文解除预警。

5 产品质量安全码

5.1 赋码要求

5.1.1 产品质量安全码赋码应作为评价企业当前产品质量安全状况的载体、监督检查频次和方式的依据。

5.1.2 产品质量安全码应以二维码形式展现，宜采用 QR 码或汉信码，并符合 GB/T 18284 或 GB/T 21049 的规定。

5.1.3 产品质量安全码按照外观颜色分为绿码、红码，示例按照附录 A 的规定。

5.1.4 高风险企业应赋红码，低风险企业赋绿码。

5.2 赋码平台

建立产品质量分级分类智慧监管平台，根据赋码需要，接入产品质量行政处罚、企业标准制修订等信息，由行政管理部门授权使用。

5.3 用码要求

5.3.1 应将产品质量安全码作为基层市场监督管理工作的重要管理载体。

5.3.2 应按照 DB3304/T 055—2023 中 5.2 条的规定对不同企业实施差异化管理。

附 录 A
(规范性)
产品质量安全码示例图

产品质量安全码示例见图A.1。



【绿码】

【红码】

图 A.1 产品质量安全码示例

参 考 文 献

- [1] 浙江省质量技术监督局关于印发浙江省重点产品质量安全风险预警实施方案的通知（浙质发〔2017〕7号）
 - [2] 浙江省产品质量安全分级分类监管工作指引
 - [3] 嘉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发布加强全市重点产品质量安全“三分”监管工作的指导意见（试行）的通知（嘉市监〔2020〕40号）
-